

标准与造价并重 质量与效益双赢造价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A0_87_E5_87_86_E4_B8_8E_E9_c56_645305.htm "tb42" class="mar10">

把造价师站点加入收藏夹 一、标准与造价并重，质量与效益双赢 最近的调查表明，云南省60%左右的建设工程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概算超估算、预算超概算、结算超预算的“三超”问题，个别政府工程实际造价竟然超过概算的两倍，千万国有资金的流失。建设工程质量隐患和投资效益偏低的问题相当普遍，已经到了非整治不可的地步。面对当前建筑市场环境和工程质量的严峻形势，必须忙构筑以质量标准和工程造价为核心的工程建设技术经济管理体系。对此，云南省从分管建设工作的陈勋儒副省长到各级行政管理部门领导，在指导思想上都很好地把工程标准化和工程造价管理统一起来。我们感到，紧紧围绕工程建设项目的标准与造价，齐抓共管，双轨并行，就能实现质量与效益“双赢”的目标。二、制定地方法规，完善造价管理法制体系 经三年坚持不懈的实践和探索，经云南省九届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制定颁布了《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并于2002年11月1日开始施行。该《条例》是我国目前第一部工程造价管理的地方性法规，为国家工程造价法制化管理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重在规范造价管理全过程，与原有的管理模式相比，有“四统一”的鲜明特征：一是统一调整对象，无论是通用工程或是专业工程的造价活动都必须受《条例》约束；二是统一监管职能，确立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主导地位，把实施造价监管的重点放在财政性投资的建

设工程上，对一般社会性投资工程造价活动，主要通过合同价备案实施监督；三是统一定额管理，将标准定额编制、发布以及实施监督法定化；四是统一计价程序，按照建设阶段深度实行“五算”定价，明确前后衔接关系，确保工程造价全过程动态管理目标的实现。为严格贯彻实施《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我们强化和完善了3个方面的保障措施：

- 1、抓住计价依据管理的根本，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按照有得发挥市场竞争机制、有利于提高企业自主报价能力、有得规范业主招标计价行为的要求，从2001年起，对云南省部分市政工程进行了工程量清单计价试点。结合试点经验，我们着力抓好新一轮计价依据修编基础工作：一是统一通用与专业定额的项目名称、编码代号、计量单位和工程量计算规则；二是“细算粗用”，细化定额项目工作内容，合理量化标准、规范要求，项目划分粗细搭配得当，便于调整换算；三是完成了292类近15000类种材料、机械的分类编码并建立了相关数据库，在此基础上抓紧造价信息网络建设，完善询价系统，组织造价软件研制并配套定额发行。
- 2、以合同价管理为龙头，实施造价监管。主要是通过工程承发包价格和跟踪监督，抓住源头，控制过程；设置资格预审程序，清除无证从业、“揽私活”等违规行为，保证造价成果质量；实行造价咨询月报制度；组织执法检查，会同发展计划、审计监察等部门，强化复合监管措施。
- 3、立足优质服务，促进造价咨询综合发展。结合造价咨询单位的脱钩改制，抓紧编制《云南省工程造价咨询质量管理导则》。同时，严格市场准入，坚决注销了信誉较差、业绩不好的37家咨询单位的资质。

三、培育实施强制性标准的社会参与和监督机制实

施工程建设标准化，光有建设行业自身的努力是不够的，必须要有全社会的支持和参与。我们实施强制性标准过程中，始终坚持两手抓，一手抓好行业内的工作，一手抓好行业外的工作。首先，大力营造实施强制性标准的舆论氛围。

- 1、广泛宣传。为了在短期内营造一种实施强制性标准的良好舆论氛围和声势，我们结合《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云南省首发式的举行，积极做好宣传工作。极大地促进了强制性标准宣传贯彻活动的深入开展。
- 2、搞好培训。截至目前为止，云南省各地、州、市和专业厅局共举办《强制性条文》培训班130余期，受训人员25000人，其中设计单位占20%，施工单位占55%，监理单位占10%，管理部门占5%，建设单位占10%。
- 3、强化监管。一是建立健全机构，明确职能分工。二是在监管机关、机构和单位设置上，调整和建立了相关监管机构。其次，大力培育实施强制性标准的社会监督机制。云南省建设厅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以“标准是核心，质量是生命”为主题的“云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化知识竞赛”系列活动，2002年8月至11月，先后有近千名建设工作者参加竞赛，收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相关推荐：广东顺德市工程造价管理改革的基本做法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